

感恩之後-成聖的開始

鄭智孝長老

經文：羅馬書 6:1-14

一. 向罪是死的 (v.2, 10, 12)

1. 認識地位上的向罪是死的：v.2 「在罪上死了」是指著一件過去發生並且已經完成的事。這個「罪」是單數，指「罪性」、「罪的權勢與轄制」。耶穌基督曾經在十字架上為我們的罪而死，這是一件過去發生且已經完成的事，當我們承認自己的罪，承認自己的罪行，並且承認自己在罪的權勢與轄制下無法自救而相信耶穌為我們而死時，我們就在罪上死了，從罪的權勢轄制下得釋放了 (v.6, v.7)。v.3 保羅進一步用洗禮做比喻，一個人的得救，是與基督聯合，過一個與基督聯合的生命與生活，來回應那些不是真正明白神恩典之人的疑問 (v.1-2)。

成聖的入門，就是真實經歷到「我們在罪上死了」。我們仍可能會犯罪，但是我們不會願意回到罪的權勢下生活了。

2. 繼續地不斷向罪死 (v.11-12)：v.12 私慾就是「滿足」自己，以及「高舉」自己。我們要留意不要貪戀這世界，不要用外面來滿足自己的慾望，同時我們也須留意不要高舉自己。

二. (向神) 在基督耶穌裡是活著(v.11)

1. 地位上是「活的」：v.5 「在復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這裡的復活不是指著世界末了的信徒復活，而是現在可以經歷基督復活的生命。

v.4 「新生的樣式」，重生得救是指著我們裡面有了一個基督的生命，地位上的成聖也是有實效。我們需要認識、確信我們今天是神兒子的地位，可能我們活得不像，很軟弱，撒但來控告，但我們是憑神的話語應許。我們常常用屬靈食物來餵養這個新生命，他就會成長！

2. 將肢體 (做義的器具) 獻給神 (v.13)：我們的手、腳、眼睛、耳朵...都是肢體，要將他們獻給主！同時我們要小心眼睛看的、耳朵聽的，因為這會深深地影響我們的思想，而思想會影響我們成為一個怎樣的人。口舌也是如此要獻給神成為義的器具。心思正面，口舌也會正面。一個真實經歷神的救贖之恩，必然常常說出感恩的話，說出造就人的言語！

3. 順從聖靈 (神的旨意) (v.12)：不要順從天然人而活著，神要我們活在主同在的光中。順從聖靈不是一種律法約束，而是超越、釋放與自由！順從聖靈向神活：①不是自覺越來越好，而是越發認識自己的軟弱而更多、更深的尋求倚靠主！常常會跌倒，常常站起來。成聖 (v.19) 是越來越發現自己的殘缺，而更倚靠主。

②親近渴慕主自己：向神活，是一個蒙神赦罪之恩的人，認識自己的「罪人地位」已死，相信神永生是個禮物的應許，但是「罪身」還在，需要天天靠著主的恩典而非僅是自己的立志，向神活，順服神，如「洗禮」是與神聯合，枝子接在葡萄樹上，而走在成聖的路上。讓基督的生命越來越豐富，因為心裡只有愛慕主自己！